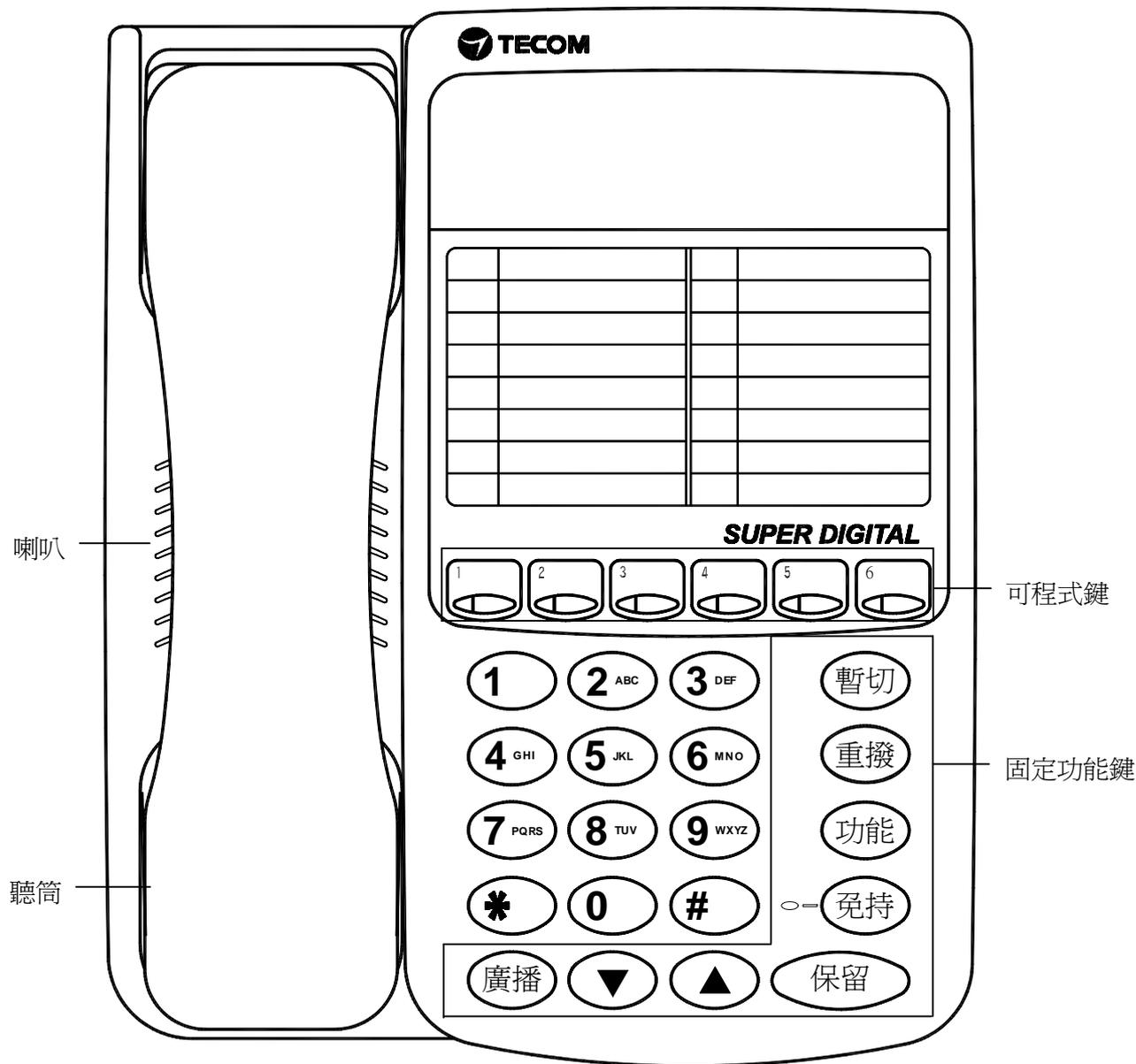


東訊SD-DX1688/2488標準型話話機操作手冊

一、面板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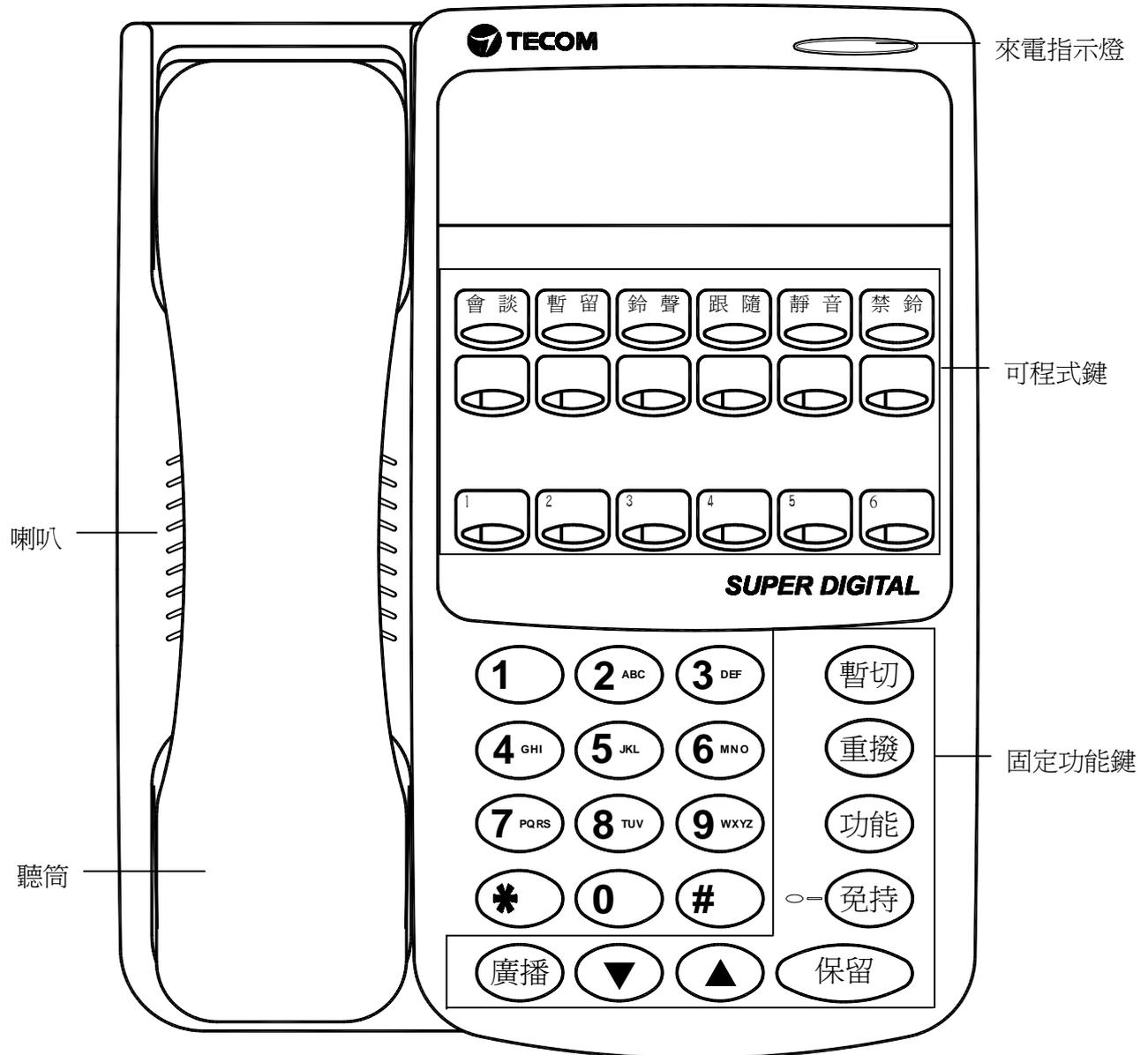
1.16 鍵標準型數位話機



外線燈號

- 紅燈快閃： 外線進入
- 紅燈慢閃： 他人保留中
- 紅燈直亮： 他人使用中
- 綠燈快閃： 我絕對保留中
- 綠燈慢閃： 我一般保留中
- 綠燈微閃： 我使用中

1.2 12 鍵標準型數位話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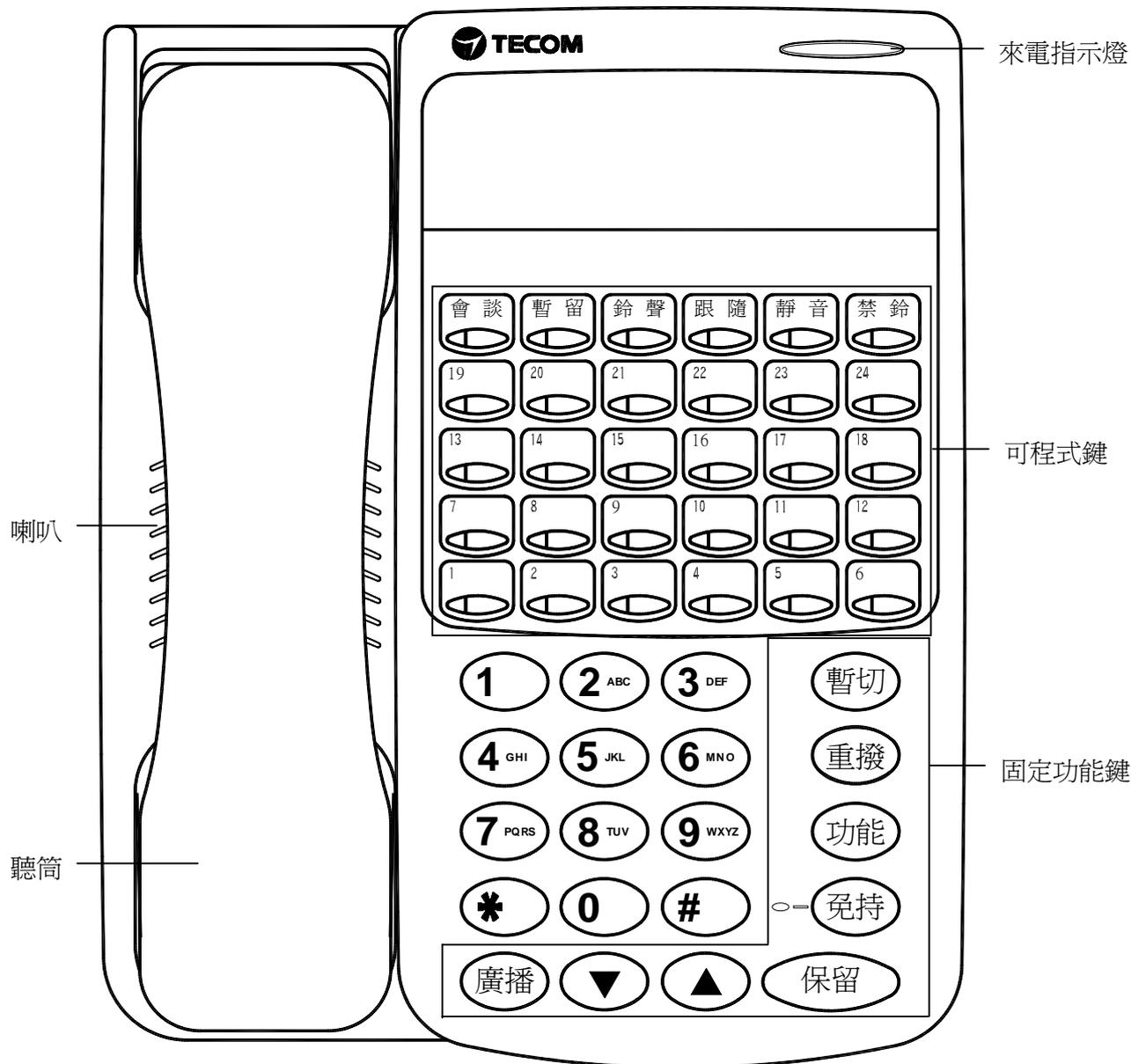
外線燈號

- 紅燈快閃： 外線進入
- 紅燈慢閃： 他人保留中
- 紅燈直亮： 他人使用中
- 綠燈快閃： 我絕對保留中
- 綠燈慢閃： 我一般保留中
- 綠燈微閃： 我使用中

來電指示燈

- 紅燈快閃： 外線來電
- 紅燈慢閃： 訊息留言
- 紅燈直亮： 禁鈴；跟隨
- 綠燈快閃： 內線來電
- 綠燈直亮： 靜音

1.3 30 鍵標準型數位話機



外線燈號

- 紅燈快閃： 外線進入
- 紅燈慢閃： 他人保留中
- 紅燈直亮： 他人使用中
- 綠燈快閃： 我絕對保留中
- 綠燈慢閃： 我一般保留中
- 綠燈微閃： 我使用中

來電指示燈

- 紅燈快閃： 外線來電
- 紅燈慢閃： 訊息留言
- 紅燈直亮： 禁鈴；跟隨
- 綠燈快閃： 內線來電
- 綠燈直亮： 靜音

二·發話

2.1 發話

內線：（不）提聽筒™按分機號碼™提聽筒通話。

外線：（不）提聽筒™按"0"或空閒外線鍵™按電話號碼™提聽筒通話。

指定外線：（不）提聽筒™按外線代碼（700~723）™按電話號碼™提聽筒通話。

2.2 外線重撥

操作：不提聽筒™按"重撥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8"）™提聽筒通話。

註：（不）提聽筒撥外線未掛斷前，執行重撥功能時，系統會自動做一次暫切（FLASH）動作。

2.3 自動重撥

操作：撥外線忙線中™掛回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78"™系統自動重撥該組電話。

註：執行自動撥號功能中，如有接聽或外撥電話，則該功能將被取消。

2.4 特定重撥

在外線撥碼後，可利用特定重撥功能，將此通電話號碼儲存起來，以利重覆撥號使用。

設定：撥外線，聽到回鈴音或忙音時™按"功能"鍵™按"51"™嘟一聲™掛聽筒。

操作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51"™系統自動佔線撥號™提聽筒通話。

2.5 個人簡撥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1"™按簡撥組（500~549）™按電話號碼™按"保留"鍵™
™嘟一聲。

註：☐可輸入範圍 0~9，T，#，@，/，P；每組最多可輸入 20 碼。

α@為串聯簡撥組連續撥號，輸入方式："功能"鍵™按"1"。

c/為加入暫切功能，輸入方式："功能"鍵™按"3"。

⊆ P為加入暫停功能，輸入方式："功能"鍵™按"70"。

∈個人簡撥組出廠預設10組。

操作：不提聽筒™按簡撥組（500~549）™提聽筒通話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1"™按簡撥組 500~549）™按"保留"鍵™嘟一聲。

2.6 外線預約

設定：（不）提聽筒™按"0"，聽到忙音時™按"# "™嘟一聲。

等到有空閒外線時，本話機立即響鈴™按"0"（或提聽筒）™按電話號碼™通話。

註：話機響鈴 30 秒內，無人接聽時，系統會自動取消外線預約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 # "™嘟一聲。

三·收話

3.1 受話

話機響鈴™提聽筒通話。

3.2 一般保留

操作：內（外）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掛聽筒。

註：保留（內）外線時，話機固定每 60 秒（預設值）嘟一聲提醒音。

3.3 絕對保留

操作：內（外）線通話中™按"功能"鍵™按"保留"鍵™掛聽筒。

註：⊃該通絕對保留電話，在絕對保留時間內，只有原保留者可接回，超過絕對保留時間，即變成一般保留，任何話機皆可接取。

⊂絕對保留之時間長短由系統程式設定，其預設時間為0秒（沒有絕對保留）。

3.4 保留接取

⊃按正在閃紅燈之外線鍵或綠燈之內（外）線鍵™提聽筒通話。

⊂按外線代碼（700~715）™提聽筒通話。

⊂提聽筒™按"保留"鍵™通話。（自我保留適用）

3.5 交替通話

操作：外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再撥（接）一通內（外）線電話™按"保留"鍵（將第二通電話保留）™按"保留"鍵（接取第一通電話）™每按兩次"保留"鍵™就可完成交替通話（以先進先出之順序交替）。

3.6 暫留（PARK）

操作：通話中™按"暫留"鍵™按分機號碼™嘟一聲。

註：利用暫留功能，可將外線來電，暫時保留在指定的分機號碼內（無論分機是否在使用中），再利用廣播呼叫叫人接聽。但在超過暫留時間後（預設時間為 30 秒），此暫留外線會自動回叫原來執行暫留之分機。在回叫 30 秒後，系統會將此外線來電，自動轉至總機響鈴 3 分鐘；如仍無人接聽，系統會自動掛斷。

3.7 暫留接取

操作：提聽筒™按"暫留"鍵™按分機號碼™通話。

操作：提聽筒™按"保留"鍵™通話。（僅限原設暫留分機）

四·轉接

- ㄟ直接轉接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按分機號碼™掛聽筒。
- ㄝ語音轉接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按分機號碼™內線通話™掛聽筒。
- ㄘ呼叫轉接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按分機號碼™按"T"™呼叫™掛聽筒。
- ㄚ廣播轉接：通話中™按"廣播"鍵™廣播他分機接聽。

五·代接

5.1 直接代接

操作：某分機響鈴中™不提聽筒™按該分機號碼™按"6"™提聽筒通話。

5.2 同群代接

操作：同群分機響鈴中™按"T"™提聽筒通話。

5.3 跨群代接

操作：它群分機響鈴中™按代接群碼（460~467）™提聽筒通話。

六·會談

6.1 三方會談

操作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按分機號碼（或撥外線電話）™通話™按"會談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0"）™三方會談。

6.2 四方會談

操作：三方會談中™按"保留"鍵™按分機號碼（或撥外線電話碼）™通話™按"會談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0"）™四方會談。

6.3 在會談中強迫某方退出會談（僅適用於會談發起人）

操作：會談通話中™按"功能"鍵™按"74"™按分機號碼或外線代碼 700~715。

6.4 在會談中欲與某方個別通話（僅適用於會談發起人）

操作：會談通話中，欲與某方單獨通話™按"功能"鍵™按"57"™按分機號碼或外線鍵（或外線代碼 700~715）™欲恢復多方會談™按"會談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0"）。

6.5 會議室會談

操作：約定時間到按會議室代碼（860~867）™通話。（如第一方進入會聽到保留音樂）離開則掛回聽筒。

6.6 外線對外線會談

操作：外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再撥接一通外線電話™按"會談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0"）™按"77"™兩外線會談。分機離開則掛回聽筒。
分機欲再接回外線會談™按"77"恢復與兩外線會談。離開則掛回聽筒。

七·分機密碼

7.1 分機鎖定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7"™按分機密碼（四位數）™按"#"™嘟一聲。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7"™按分機密碼（四位數）™按"1"™嘟一聲。

註：☐分機鎖定後只允許使用內線及接聽外線電話。
☒分機密碼的預設值為"0000"

7.2 密碼變更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7"™按舊密碼™按新密碼™嘟一聲。

註：若密碼忘記時，可由顯示型話機進入系統資料庫內，第四大項中 User Password 下查詢。

八·廣播

8.1 全體廣播

操作：提聽筒™按"廣播"鍵（或按"400"）™嘟一聲™廣播。

8.2 外接擴音器廣播

操作：提聽筒™按"821"™嘟一聲™廣播。

8.3 分群廣播

操作：提聽筒™按分機廣播群號（401~408）™嘟一聲™廣播。

8.4 回答廣播

操作：聽到廣播™提聽筒™按"#"™與廣播者通話。

8.5 廣播禁音

不想被全體廣播或分群廣播干擾時，可使用此功能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"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"。

九·分機跟隨

分機設有任何跟隨功能後，內線撥號音會轉為特殊撥號音及來電指示燈亮紅燈。

9.1 忙線跟隨

當本話機忙線時，自動將來電轉移至設定分機處響鈴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21"™按分機號碼™按 1（外線）/2（全部）/3（內線）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T21"™嘟一聲。

9.2 直接跟隨

將本話機所有來電，直接轉移至設定分機處響鈴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22"™按分機號碼™按 1（外線）/2（全部）/3（內線）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按"功能"鍵™按"T22"™嘟一聲。

9.3 遙控跟隨

在他人分機處，欲將自己分機來電，直接轉移至所在分機處響鈴。

單機設定：提聽筒™按"# 23"™按使用者分機號碼™按 1（外線）/2（全部）/3（內線）™按使用者分機密碼（四位數）™嘟一聲。

單機取消：提聽筒™按"# T23"™按使用者分機號碼™按使用者分機密碼™嘟一聲。

數位話機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23"™按使用者分機號碼™按 1（外線）/2（全部）/3（內線）™按使用者分機密碼（四位數）™嘟一聲。

數位話機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T23"™按使用者分機號碼™按使用者分機密碼™嘟一聲。

回自己分機上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T25"™嘟一聲。

9.4 定時跟隨

當本話機來電，響鈴一定時間後，即將來電轉移至設定分機處響鈴。此功能在電話響鈴設定時間無人接聽時做跟隨動作，在經一次無應答跟隨後，第二通以後則以第二次無應答時間跟隨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24"™按分機號碼™按 1（外線）/2（全部）/3（內線）™按第一次無應答時間（0~4）™按第二次無應答時間（0~4）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T24"™嘟一聲。

註：0 為 10 秒，1 為 20 秒，2 為 30 秒，3 為 40 秒，4 為 50 秒。

9.5 自設跟隨

當本話機已被跟隨，擬將原跟隨者及本話機來電一起轉移至設定分機處響鈴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25"™按分機號碼™按 1（外線）/2（全部）/3（內線）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T25"™嘟一聲。

9.6 外線跟隨

欲將本話機經轉接的外線來電，直接轉移至設定的外線電話號碼處響鈴。（此功能須在資料庫中設有允用）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26"™按電話號碼™按"保留"鍵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26"™嘟一聲。

十·可程式鍵設定

說明：各型話機上的可程式鍵，均可依使用者需求重新設定。

10.1 程式化代碼鍵（外線群、內線、外線、廣播．．．）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 3"™按可程式鍵™按"1"™按代碼™按"保留"鍵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 3"™按可程式鍵™按"保留"鍵™嘟一聲。

代碼如下

0	：第1外線群	500~549	：個人簡撥
201~399	：分機號碼	600~699	：系統簡撥
400	：全體廣播	700~723	：外線代碼
401~408	：分機群廣播	800	：聆聽音樂
430~453	：響鈴群	821	：外部廣播
460~467	：代接群	830~859	：虛擬分機

10.2 程式化功能鍵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 3"™按可程式鍵™按"2"™按"功能"鍵™按功能碼™按"保留"鍵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 3"™按可程式鍵™按"保留"鍵™嘟一聲。

常用功能碼如下

F1	：簡撥	F51	：特定重撥	F78	：自動重撥
F21	：忙線跟隨	F59	：回答廣播	F8	：末組重撥
F22	：直接跟隨	F60	：會談	F92	：鬧鈴
F23	：遙控跟隨	F64	：語音訊息燈	F97	：分機鎖定
F24	：定時跟隨	F65	：內線鍵	F# 1	：按鍵背景音
F25	：自設跟隨	F67	：錄音鍵	F# 2	：忙線響鈴
F26	：外線跟隨	F70	：續撥	F# 7	：鈴聲選擇
F3	：暫切	F73	：暫留	F# 9	：廣播禁音
F4	：禁鈴	F76	：靜音		

註：☐跟隨功能可直接將跟隨碼及分機號碼設定在可程式鍵做單鍵跟隨。

αF61自由碼，如要將可程式鍵設為0~9，T，#鍵（碼數可在1至4碼），可用此功能碼設定；例如要設一個99可程式鍵：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3"™按可程式鍵™按"2"™按"功能"鍵™按6199™按"保留"鍵™嘟一聲。

十一·內線通話特殊操作

11.1 聯絡總機

直接按"9"™提聽筒通話。

11.2 自動回叫

設定：撥內線電話聽到忙音或回鈴音未應答時™按"# "鍵™嘟一聲™掛聽筒。

當對方講完電話或使用過電話後，立刻回叫本話機（響急促鈴）™提聽筒™對方話機響鈴™待對方接聽™通話。

取消：在自動回叫等待中，不要對方回電。按"功能"鍵™按"# #"™嘟一聲。

11.3 訊息等待

設定：撥內線聽到忙音或回鈴音未應答時™按"9"™等對方回電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T # 9T"™嘟一聲。

11.4 訊息回話

當話機來電指示燈紅燈慢閃時（6鍵標準型免持燈閃），表示留有訊息待回話。

回話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6"™對方響鈴。

不要回話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6"™按免持鍵（或提掛聽筒一次）。

11.5 內線駐留

操作：撥內線聽到忙音時™按"4"（本話機發出保留音樂）™提聽筒待對方掛聽筒後™對方話機響鈴™通話。

11.6 秘書插話（OHVA）

操作：撥內線聽到忙音時™按"0"™嘟一聲™即可呼叫。

註：僅能向30鍵顯示型數位話機操作。

11.7 忙線插話

操作：撥內線聽到忙音時™按"8"™即可插話。

註：此功能須在資料庫設定允用插話，且分機等級須高於受話者。

11.8 強迫內線轉移

操作：內線響鈴™按"功能"鍵™按"4"™該通電話，即被強迫轉到總機，同時話機處於「禁鈴」狀態，須按"功能"鍵™按"4"解除禁鈴。

11.9 內線呼叫

允許他人對本分機使用呼叫方式連絡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8"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8"™嘟一聲。

11.10 響鈴與呼叫互換

操作：撥內線聽到回鈴音™按"T"™呼叫™再按"T"™又聽到回鈴音。

註：如對方分機設為不允對他按"T"呼叫時（FT98），則無法執行此功能。

十二·其它功能

12.1 音量調整

響鈴音量：按音量"τσ"鍵（即為調整內、外線響鈴音量）。

喇叭音量：先按"免持"鍵，再按音量"τσ"鍵（即為調整喇叭音量）。

聽筒音量：通話中，按音量"τσ"鍵（即為調整聽筒受話音量）。

12.2 靜音（MUTE）

設定：通話中™按"靜音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76"）™嘟一聲™來電指示燈亮綠燈。

取消：通話中™按"靜音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76"）™嘟一聲™來電指示燈滅。

註：通話完掛聽筒靜音自動取消。

12.3 禁鈴

分機設有禁鈴功能時，內線撥號音會轉成特殊撥號音，以提醒使用者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禁鈴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4"）™嘟一聲™來電指示燈亮紅燈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禁鈴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4"）™嘟一聲™來電指示燈滅。

12.4 聆聽音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800"™聆聽背景音樂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52"™背景音樂取消。

12.5 鬧鈴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2"™再用數位鍵按入時間（0000～2359）™按 1（一次式）/2（永久式）™嘟一聲。

註：時間是以 24 小時制表示，前二位為小時，後二位為分鐘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2"™嘟一聲。

12.6 續撥 (PAUSE)

外線撥號中，需要做暫停時，可利用此功能。

操作：外線撥號中，按"功能"鍵™按"70"™再繼續撥號。

註：續撥時間的預設值為暫停 2 秒，可由系統程式改變時間。

12.7 暫切 (FLASH)

外撥忙音或外線通話後，欲要再外撥時，勿須做切換線或按掛鉤，利用此功能，系統會自動將外線做一次暫切動作。

操作：通話中™按"暫切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3"）。

註：如佔用 PBX 外線使用暫切，則執行 PBX FLASH。

12.8 鈴聲選擇 (4 種鈴聲)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鈴聲"鍵或按"功能"鍵™按"#7"™響二聲原基本音™按種類（數位鍵 1~4）™響二聲所選之鈴聲。

12.9 自動選線

拿起話筒，自動佔取所指定之內外線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5"™按功能種類™嘟一聲。

功能種類：

0：內線（預設值）

1+LN：LN 表指定外線代碼（700~715）

2+LG：LG 表指定外線群代碼（0）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5"™嘟一聲。

12.10 自動保留

在通話中，欲直接佔取內外線，而原電話須能自動保留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4"™嘟一聲。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94"™嘟一聲。（預設值）

12.11 轉接提示音

電話轉接完成後，系統會提供嘟一聲提示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56"™嘟一聲。（預設值）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56"™嘟一聲。

12.12 忙線響鈴

當分機通話中，如有第二通外線電話再進入，選擇是否要響鈴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2"™嘟一聲。（預設值）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2"™嘟一聲。

12.13 鍵盤直撥

分機設為鍵盤直撥時，可不須提聽筒或按內外線鍵，就可直撥分機或外線電話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6"™嘟一聲。（預設值）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6"™嘟一聲。

12.14 按鍵背景音 (Touch Tone)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1"™嘟一聲。（預設值）

取消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#1"™嘟一聲。

12.15 隨身密碼

使用隨身密碼時，隨身密碼等級可超越話機與外線等級，當密碼輸入正確後，分機外撥等級轉為該組密碼外撥等級一分鐘內操作完畢。

操作：（不）提聽筒™按"1"™按隨身密碼（正確則聽到外線撥號音）™按電話號碼™通話。

12.16 監聽

監聽功能限高等級對低等級執行，同等級間不允許監聽。

操作：撥內線忙線中或按使用中外線鍵™按"1"™監聽（話機自動靜音）。離開掛聽筒。

12.17 熱線功能

設定分機按"免持"鍵或提聽筒時，可直接或延遲固定時間後撥出固定分機。

設定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→按"9T"™按分機號碼™按0~9™嘟一聲。

註：0 為直接撥出，1~9 為延遲 1~9 秒後撥出。

12.18 DISA功能

系統必須安裝有自動總機及設有 DISA 外線，或已裝自動總機須設有 DISA 代碼，才可使用本功能。

操作：轉接分機：當外線撥入DISA後，系統提供特殊撥號音，此時輸入分機號碼電話將自動轉送至該分機。

轉撥外線：當外線撥入 DISA 後，系統提供特殊撥號音，此時輸入#+分機密碼+分機號碼+#+外線碼（700~715）或外線群碼（0），當聽到局線音即可開始撥號™通話。

註：如所輸入分機密碼等級為不允外撥或密碼錯誤，系統將提續送出忙音。轉撥外線後分為以下兩種情形：

⇒通話切斷：轉撥外線通話後，如在通話時限（預設值 5 分鐘）內提前掛斷須按 0

#，若直接掛斷聽筒，該通電話仍將在通話時限到達後才會切斷。
α延長通話：當通話時限到達前 10 秒會再嗶一聲提示，如要延長通話時間可按T
一次，又可再延長一次通話時限，延長通話不限次數。

12.19 可程式鍵恢復預設值

當原使用話機欲更換成其他型話機時（或可程式鍵已變更過），可利用此功能操作，清除所有可程式鍵設定功能，並將可程式鍵恢復到該型話機預設值。

操作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58"™按分機密碼（四位數）™按"T"™嘟一聲。
註：分機密碼預設值為0000。

12.20 清除分機設定功能

當分機因誤操作某些功能設定時，又無法找出為何項設定，可利用此功能操作，清除所有設定功能。

操作：不提聽筒™按"功能"鍵™按"69"™"T"™嘟一聲。
註：☐清除內容包含 F2（跟隨）、F4（禁鈴）、F51（特定重撥）、F56（轉接提示音）、F8（重撥）、F9T（熱線功能）、F92（鬧鈴）、F94（自動保留）、F95（自動選線）、F96（訊息等待）、F98（呼叫設定）、F # 1（按鍵背景音）、F # 2（忙線響鈴）、F # 6（鍵盤直撥）、F # 7（鈴聲選擇）、F # 9（廣播禁音）。
αF96（訊息等待）只清除留給他分機的訊息。

12.21 LCR外撥功能

當系統設定分機 LCR 功能啓用才能使用。

操作：（不）提聽筒™按"0"鍵(聽到模擬撥號音)™按電話號碼™系統自動選擇路由撥出™通話。
註：LCR功能操作較一般外撥慢，屬正常現象。

十三、語音信箱

13.1 語音信箱操作

☐語音留言燈：各型數位話機可先設一個留言燈（按"功能"鍵™按"64"）在可程式鍵上，以供語音信箱留言提示。
α當語音信箱中有分機留言時，語音留言燈即以紅燈慢閃顯示，如未設有留言燈，則只顯示在來電指示燈或免持燈（6鍵標準型）。

操作：按留言燈號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4"），將自動撥入語音系統聽取。

13.2 轉接電話至語音信箱

使用者欲轉接內/外線到他人語音信箱中，提供使用者直接留言在該分機信箱中。

操作：通話中™按"保留"鍵™輸入語音信箱響鈴群碼™輸入分機號碼™掛聽筒。

13.3 一般錄音

須先預設一錄音可程式鍵（"功能"鍵™按"67"）在話機上，使用者在內/外線通話或通話中按下此可程式鍵即可進入錄音準備（紅燈直亮）。當系統開始正式執行錄音時來電指示燈將轉變成綠燈閃爍。再按一次"功能"鍵™按"67"或按"保留"鍵即可結束錄音。

操作：內/外線通話中™按錄音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7"）（紅燈直亮）™開始錄音（綠燈閃爍）™再按一次錄音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7"或按保留鍵）結束。

註：錄音鍵紅燈亮表示系統與語音信箱連線中，正式連線成功後則轉為綠燈開始錄音，6鍵標準型話機只以紅燈顯示。

13.4 同步錄音

系統可規劃部份話機有同步錄音功能，話機設有此功能時，當撥接內/外線電話，系統將自動與語音信箱連線並錄音，如使用者認為該通話需要錄音留存，只要在電話掛斷前按錄音鍵即可，如不須錄音則於掛斷電話後，自動將該通話錄音清除。

操作：接聽或使用內/外線電話™系統自動與語音信箱連線（若連線成功，錄音鍵及來電指示燈紅燈閃爍）™確定錄音按"錄音"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7"）™結束掛斷電話。

13.5 留言側聽

當使用者已將來電跟隨至語音信箱中，如有電話被跟隨至信箱留言時，系統將自動以閃燈及嗶兩聲提示原話機，原話機在設定時間內可選擇側聽或直接接聽。

側聽：話機留言燈快閃並嗶兩聲™按留言燈鍵（或按"功能"鍵™按"64"）™按"1"™可聽取正在留言聲音。操作留言側聽中。

接取：話機留言燈快閃並嗶兩聲™操作留言側聽中™按"1"™與留言者直接通話。

退出側聽：話機留言燈快閃並嗶兩聲™操作留言側聽中™按"3"™或提掛聽筒一次離開。

註：☐6鍵標準型話機側聽留言燈為閃紅燈。

☐12鍵/30鍵標準型側聽留言燈為閃綠燈。